

中共淄博市委
关于印发《淄博市贯彻〈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落实措施》的通知
淄发〔2021〕18号

各区县委，高新区工委，经济开发区工委，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工委，各高等院校党委，市委各部委，市政府各部门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现将《淄博市贯彻〈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落实措施》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淄博市委

2021年11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淄博市贯彻《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 (2020—2025年)》落实措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印发的《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和中共山东省委印发的《贯彻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具体措施》，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落实措施。

1. 加强全社会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校（行政学院）和干部学院教学、学校教育、各级学习培训，在有关媒体设立专栏。深入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推进宪法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十进”、学生“学宪法讲宪法”等活动。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在宣誓前开展宪法专题学习。加大民法典等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

2. 落实普法责任制。制定实施我市“八五”普法规划，定期督导评估实施情况。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完善落实普法年度计划、责任清单等制度，将普法融入立法、执法、司法、法律服务全过程。大力推进庭审观摩、庭审直播、公开宣判和诚信“红黑榜”公开，培育以案释法的普法品牌，及时发布典型案例，让案（事）件依法处理过程变成

普法公开课。

3. 增强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政府常务会议、部门领导班子定期学法制度，每年至少举办2次法治专题讲座。配齐配强法治副校长、法治课教师、法治辅导员，推动法治教育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用好淄博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健全青少年参与法治实践机制。深化青少年维权岗建设。发展和规范公益性普法组织，推动市和县（区）普法协会建设，壮大普法讲师团和志愿者队伍。落实媒体公益普法制度，引导、推动市级主流媒体至少形成2个普法品牌栏目（节目），打造一批高质量普法新媒体平台。挖掘齐文化等淄博地域文化法治元素，稳步推进“个十百千”法治文化基地建设，建设宪法、民法典学习宣传阵地。

4. 健全完善社会领域制度规范。及时将社会领域成熟的改革经验举措上升为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加强同民法典相关联的法规制度立改废工作。完善市民公约、村规民约、行业规章等社会规范，鼓励和引导村（社区）法律顾问或社会组织参与社会规范制订，增强合理性合法性。坚持法律规范和道德规范相结合，依法惩处公德失范，积极倡导美德善行。健全完善社会信用体系，拓展“信用中国（山东淄博）”网站服务功能，打造“诚信淄博”名片。

5. 加强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保护。健全公众参与重大公共决策机制，依法公开重大政策措施，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

组织合法权益。扎实推进党委、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企业法律顾问制度。实施“一号改革工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坚持“服务走在监管之前”，推行行政指导等柔性监管措施。全过程推进政务公开，提高公开的“含金量”。健全司法为民长效机制，健全民事公益诉讼、行政公益诉讼制度。探索打造新型“马锡五审判方式”人民法庭淄博样板，积极推动“无讼社区”建设。精准开展民事裁判结果监督，健全虚假诉讼防范、发现和制裁机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法院生效裁判履行率、行政复议决定履行率达到100%。

6.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完善公共法律服务经费保障制度。推进公共法律服务直达便民项目和实体平台建设，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发展公益法律服务机构和公益律师队伍，推动法律服务均衡发展。加强法律服务监管，完善行政管理与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实施乡村治理专项法务方案，推进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量化管理。落实法律援助政府责任，提高经费保障水平。

7. 推进社会治理法治化。镇（街道）建立健全政法委员统筹协调工作机制。构建“大综治”工作格局，打造意见诉求、矛盾纠纷集中受理，职能部门、社会资源联动处置的一体化工作平台。推动“块数据+网格化+部门应用”，建立完善市域社会治理事项智能化流转系统。精准提出社会治理类

检察建议，促进源头治理、系统治理。集中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治安问题，深入做好反邪教工作，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开展会员维权、公益诉讼等服务，引导依法化解矛盾纠纷。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实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动态管理，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

8. 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加强对各类矛盾纠纷排查信息的动态分析、定期研判和预警报告。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与司法调解的联动工作体系。全面落实诉前调解工作制度，完善非诉纠纷解决机制。加强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和品牌调解室建设，大力发展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持续开展“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开展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9. 提高网络综合治理能力。坚持依法治网与以德润网相结合，依法规范网络内容建设，压实平台企业的主体责任，落实总编辑负责制。开展“净网”“清朗”等专项整治和“网络安全知识进校园”“平安宣讲进校园”行动，清理各类违法有害信息，打击违法行为。实施“好网民·在淄博”品牌工程。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组织“网上正能量”宣传选树活动。推动互联网信息服务领域严重失信“黑名单”制度和惩戒机制，推动网络诚信制度化建设。实施大数据安全保障工程，加强对网络空间合法权益的保护，加大对非法泄露和售卖个人信息违法犯罪行为的惩处力度。

10. 强化组织保障和工作落实。各级党委要落实领导责任，及时研究解决法治社会建设重大问题。各级政府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谋划和落实好法治社会建设各项任务。各级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要加强统筹谋划、督促落实，组织开展理论研究和舆论引导，健全上下协调、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到实处。各级财政部门要将法治社会建设经费列入财政预算。